##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1月22日,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 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》,并于2021年1月28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1-004、临 2021-006 和 临 2021-012 号公告)。

截至 2021 年 4 月末,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。公司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 法规的要求,合规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6日